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112年度稚齡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精進童軍教育發展計畫及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廣童軍活動實施要點。

貳、目的

- 一、加強培育本市國民小學教職員與在籍學生家長之幼童軍及稚齡童軍領導知能，以拓展童軍人力資源，並落實精進與推廣童軍活動。
- 二、鼓勵各國民小學教師及家長體認童軍原理原則、三大制度及行善、義務服務之真諦，以精進學生自主學習活動並發揚童軍精神。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以下簡稱中正國小)
- 三、協辦單位：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國小組)及學校童軍教育人員。
- 四、合辦單位：臺北市童軍會
- 五、訓練日期：第一階段：112年12月2日(星期六)至12月3日(星期日)。通勤不住宿。
第二階段：112年12月9日(星期六)至12月10日(星期日)。通勤不住宿。

肆、訓練地點：中正國小(地址：臺北市中山區龍江路62號)。

伍、活動內容：依據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稚齡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日程實施。

陸、報名對象：

- 第一類：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以下簡稱各校)現服務於校內幼童軍團之教職員(不含附設幼兒園之教保服務人員)。
- 第二類：各校薦派之教職員(請勿派實習、附設幼兒員教保服務人員或代課教師參加)。
- 第三類：各校薦派之實際擔任校內幼童軍團或稚齡童軍團的家長服務員，同時為校內國小在籍學生家長。

柒、名額：本案活動名額以50人為限。

捌、報名、錄取方式及通知

- 一、報名方式：每校報名人數至多4人，各校有意報名參加者，請填妥附件報名表，經校內核章後，正本掃描或拍照由學校協助於112年11月10日(星期五)前，請私 line〈陳建佑〉或 email：sosolucky@jjes.tp.edu.tw 中正國小學務處陳建佑主任(聯絡電話：02-2507-0932轉121；傳真：02-2507-6124)。
- 二、錄取方式：依報名順序錄取。如報名人數超過活動名額，將依報名類別次序依序錄取(即第一類報名對象最先錄取，第二類次之，再次為第三類)，另同一報名類別當中，錄取順序將同時考量各校參與訓練之機會均等與個人報名先後次序。
- 三、錄取通知：本案活動錄取名單及報到須知屆時將由中正國小另函各校通知，各校報名人員並可自112年11月17日(星期五)起，至中正國小網站首頁「最新公告」處查詢(網址：<http://www.jjes.tp.edu.tw/>)，獲錄取學員免費參加受訓(童軍服裝等個人物品自費)，本案訓練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預算支應。其中各校教職員由教育局准予公假與課務派代出席，另教育局人員部分准予公假。

玖、本注意事項

- 一、本案依據研習營之規定不得請假或缺席，須全程參與方核發結訓證書。
- 二、參加之學員務必穿著整齊之幼童軍服務員制服及配件(如有購置需求可參考童軍文教基金會連結：<https://www.scoutshop.com.tw/>)。

拾、獎勵：訓練活動承辦及協辦單位學校有功人員本局酌予敘獎。

拾壹、經費：本活動由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小112年度指定活動預算項下支應。

拾貳、訓練主持人：黃維瑜助理訓練員。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112年度稚齡暨幼童軍服務員本章基本訓練報名表

學校名稱		區	國民小學	學校公文聯絡箱號碼	
報名類別 (請擇一勾選)		☐ 第一類：現服務於校內幼童軍團之學校教職員(不含附設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勾選本類後，請續填下欄身分別)。 ☐ 第二類：學校薦派之教職員(請勿派實習、附設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或代課教師參加；另勾選本類後，請續填下欄身分別)。 ☐ 第三類：學校薦派之校內幼童軍團服務的家長服務員，同時為校內國小在籍學生家長。			
報名對象 身分(或職)別		☐ 校長 ☐ _____ 主任 ☐ _____ 組長 ☐ _____ 領域教師(須為正式教師) ☐ _____ 年級學生家長			
幼童軍團或 稚齡童軍團次		團		備註：報名類別勾選第二類者，如尚未擔任校內幼童軍團或稚齡童軍團服務員者，請於左排「幼童軍團或稚齡童軍團次」與「擔任幼童軍團或稚齡童軍團職務」欄位內填「無」。	
擔任幼童軍團或 稚齡童軍團職務					
姓 名	中文			聯絡電話 (請全部填寫)	(宅)
	英文	(同護照英語拼音)			(公)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性別	
E-mail				LINE ID	
個人聯絡地址		()			
飲食習慣		☐ 素食 ☐ 葷食			
備 註	1. 報名方式：各校有意報名參加者，請填妥附件報名表，經校內核章後，正本掃描或拍照由學校協助於 112年11月10日(星期五)前 ，請私 line〈陳建佑〉或 email： sosolucky@jjes.tp.edu.tw 中正國小學務處陳建佑主任(聯絡電話：02-2507-0932轉121；傳真：02-2507-6124)。 2. 錄取方式：依報名順序錄取。如報名人數超過活動名額，將依報名類別次序依序錄取(即第一類報名對象最先錄取，第二類次之，再次為第三類)，另同一報名類別當中，錄取順序將同時考量各校參與訓練之機會均等與個人報名先後次序。 3. 錄取通知：本案活動錄取名單及報到須知(含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措施)屆時將由中正國小另函各校通知，請各校訓育組轉交受訓人員；各校報名人員並可自 112年11月17日(星期五) 起，至中正國小網站首頁「最新公告」處查詢(網址 http://www.jjes.tp.edu.tw/)，錄取學員免費參加受訓(童軍服裝等個人物品自費)，本案訓練經費由臺北市府教育局預算支應。其中各校教職員由教育局准予公假與課務派代出席，另教育局人員部分准予公假。 4. 報名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承辦人：

學務主任：

校長：

聯絡窗口(含分機)：(02)

- 分機 。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112年度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實施計畫 附件3

壹、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精進童軍教育發展計畫及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廣童軍活動實施要點。

貳、目的

- 一、加強本市國民小學教職員與在籍學生家長幼童軍領導知能，精進童軍人力資源，並落實發展與推廣童軍教育行動方案。
- 二、體認童軍原理原則、三大制度及行善、義務服務之真諦，並融入學校行政及綜合活動領域教學活動中實施，落實實踐體驗省思的教學內涵。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以下簡稱中正國小)
- 三、協辦單位：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國小組)及學校童軍教育人員。
- 四、合辦單位：臺北市童軍會

肆、訓練日期：採兩階段5日實體課程訓練：第一階段於112年10月28日(星期六)至10月29日(星期日)。第二階段於112年11月3日(星期五)至11月5日(星期日)。採一人一帳於陽明山童軍營地辦理訓練。訓練主持人：杜瑋倫訓練員。

伍、訓練地點：陽明山童軍露營場遊憩區(該地點由教育部招標委請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專案執行計畫，地址：臺北市北投區陽明山竹子湖路1之10號；電話：02-2862-6995)。

陸、訓練內容：依據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日程實施。

柒、活動名額：以36人為限。

捌、報名對象與錄取順序

- 一、下列人員除校長及教育局相關人員外，須為已參加「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或「稚齡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獲頒結業證書滿六個月以上者始得報名(報名時應檢附結業證書影印本)。
- 二、報名截止日時，如報名人數超過活動名額，則依據下列優先順序錄取，屬同一優先順序列者，則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之。
 - 第一優先人員：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校長及教育局相關人員(不含附設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以下第二優先人員亦適用)。
 - 第二優先人員：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主任、組長及教師。
 - 第三優先人員：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擔任校內幼童軍團或稚齡童軍的家長服務員，同時為校內國小在籍學生家長。

玖、報名方式與錄取公告

- 一、各校有意願並符合本實施計畫報名資格者，請填妥附件報名表，經校內核章程序後，請正本掃描或拍照由學校協助於112年10月13日(星期五)前，請私 line〈陳建佑〉或 email：sosolucky@jjes.tp.edu.tw 中正國小學務處陳建佑主任(聯絡電話：02-2507-0932轉121；傳真：02-2507-6124)。
- 二、本案活動錄取名單及報到須知屆時將由中正國小另函各校通知，各校報名人員並可自112年10月18日(星期三)起，於中正國小網站首頁「最新公告」處查詢(網址：<http://www.jjes.tp.edu.tw/>)。獲錄取學員免費參加受訓(童軍服裝等個人物品自費)，本案訓練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預算支應。其中各校教職員由教育局准予公假與課務派代出席，另教育局人員部分准予公假。

拾、注意事項

- 一、本案實體訓練假陽明山童軍露營場遊憩區舉行，依據研習營之規定不得請假或缺席，須全程參與始可核發結訓證書。
- 二、完成下列三部作業，再由輔導員陳報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核頒木章及木章證書。
 - 第一部作業：木章訓練課程(本期計畫之訓練)。
 - 第二部作業：書面作業探討，探討主題依據國家研習營之第一部作業題目。
 - 第三部作業：童軍服務承諾，由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指派輔導員協助輔導，並考核通過。

三、參加學員務必穿著整齊之幼童軍服務員制服。

拾壹、獎勵：訓練活動承辦及協辦單位學校有功人員本局酌予敘獎。

拾貳、經費：本活動由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小112年度指定活動預算項下支應。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112年度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報名表

學校名稱	區 國民小學	學校公文 聯絡箱號碼	
團次		團內職務	
姓名(中文)		聯絡電話 (請全部填寫)	(宅)
姓名(英文)	(同護照英語拼音)		(公)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手機)
出生年月日		性別	
職別	☐ 校長 ☐ _____ 主任 ☐ _____ 組長 ☐ _____ 領域教師 ☐ 國小在籍學生家長 (本計畫受訓對象不適用附設幼兒園家長及教保服務人員)		
E-mail			
LINE ID			
地址	() (請寫個人聯絡地址)		
參加「幼童軍」或「稚齡暨幼童軍」木章基本訓練期別	(校長及教育局人員免填，其他報名人員請檢附結業證書影印本)		
飲食習慣	☐ 素食 ☐ 葷食		
團內業務(例如：領導等)問題：(請列出1至3項)			
備註	1. 各校有意願並符合本實施計畫報名資格者，請填妥附件報名表，經校內核章程序後，請正本掃描或拍照由學校協助於112年10月13日(星期五)前，私 line〈陳建佑〉或 email： sosolucky@jies.tp.edu.tw 中正國小學務處陳建佑主任(聯絡電話：02-2507-0932轉121；傳真：02-2507-6124)。 2. 本案活動錄取名單及報到須知(含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措施)屆時將由中正國小另函各校通知，各校報名人員並可自112年10月18日(星期三)起，於中正國小網站首頁「最新公告」處查詢(網址： http://www.jies.tp.edu.tw/)。獲錄取學員免費參加受訓(童軍服裝等個人物品自費)，本案訓練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預算支應。其中各校教職員由教育局准予公假與課務派代出席，另教育局人員部分准予公假。 3. 報名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承辦人：

學務主任：

校長：

聯絡窗口(含分機)：(02)

- 分機 。

